证券代码：002810　　证券简称：山东赫达　　公告编号：2024-021
债券代码：127088　　债券简称：赫达转债

#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以电话及书面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电话会议方式召开。因董事长出差，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董事会秘书毕松岭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作出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本报告及摘要已提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全票通过。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2023 年，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认真履行职责，规范公司治理。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具体详见《2023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第四节《公司治理》。

公司独立董事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述职报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已提前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全票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刊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 2024 年 4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报告已提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全票通过。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审计报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2023 年实现营业收入 15.56 亿元，同比减少 9.70%；实现利润总额 2.59 亿元，同比减少 36.6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0 亿元，同比减少 37.76%。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公司资产总额 37.93 亿元，较年初增长 13.85%；负债 16.98 亿元，较年初增加 17.1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0.95 亿元，较年初增长 11.33%。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公司 2024 年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 2024 年 4 月 27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已提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全票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刊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因公司董事毕松岭系米特加(上海)监事，其作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提前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全票通过，招商证券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刊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为了降低汇率波动风险以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使公司专注于主业生产经营，经审慎考虑，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不超过等值 50,000 万元人民币额度的远期结售汇业务。

本议案已提前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全票通过，招商证券发表了核查意见。《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及其附件《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详见 2024 年 4 月 27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融资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融资额度(最终以各家金融机构实际审批为准)，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融资额度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由公司承担。上述综合融资额度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因公司董事包腊梅系中福赫达董事，其作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拟继续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保理、供应链金融、票据池、资产池等，下同)，公司为各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最高保证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本次担保额度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担保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本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可以满足其经营业务快速发展对资金的需求，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要求。公司为其提供的上述担保为最高限额担保，相关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对公司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对外担保预计额度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 2024 年 4 月 27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024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以及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津贴拟按以下形式及金额发放：

| 姓名 | 职务 | 薪酬/津贴(万元) |
|---|---|---|
| 毕宁东 | 董事长 | 180 |
| 包腊梅 | 董事、总经理 | 180 |
| 毕松岭 |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84 |
| 林浩军 | 董事 | 120 |
| 杨向宏 | 独立董事 | 9.6 |
| 张俊学 | 独立董事 | 9.6 |
| 王 磊 | 独立董事 | 9.6 |
| 田 强 | 外部监事 | 6.0 |
| 张玉妙 | 监事 | 14.4 |
| 钟丽刚 | 监事 | 37 |
| 邵建军 | 副总经理 | 84 |
| 苏志忠 | 副总经理 | 84 |
| 崔 玲 | 财务总监 | 60 |

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因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在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董事会会议上，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和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和治理(ESG)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5、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独立董事杨向宏先生、张俊学先生、王磊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6、审议通过《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本报告及其附件《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已提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全票通过，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鉴证，并出具了和信专字(2024)第 000209 号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8、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详见 2024 年 4 月 27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9、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 2024 年 4 月 27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810　　股票简称：山东赫达　　公告编号：2024-032
债券代码：127088　　债券简称：赫达转债

#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定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①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②网络投票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一)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0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包括本人出席以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4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①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 2024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或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③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④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淄博市周村区赫达路 999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 |
| 2.00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3.00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4.00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5.00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6.00 |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7.00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 8.00 |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 |
| 9.00 | 《关于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融资额度的议案》 | √ |
| 10.00 | 《关于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11.00 |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 |
| 12.00 |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 |
| 13.00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14.00 |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 |
| 15.00 |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16.00 |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17.00 |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上述议案已经分别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2024 年 4 月 27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议案 13.00、议案 15.00、议案 16.00、议案 17.00 属于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并按照审慎性原则，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其中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该事项无需审议。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①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②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③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 2)、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④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4 年 5 月 17 日下午 16:00 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办公室)，并请进行电话确认，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6:00)

3、登记地点：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赫达路 999 号公司证券部

4、联系人：毕松岭、户莉莉

联系电话：0533-6696036

传　　真：0533-6696036

电子邮箱：hdzqb@sdhead.com

5、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4、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810”，投票简称为“赫达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若仅在某位候选人名下打“√”而未填报选举票数，视为该位候选人得到该股东所投与其持股数额相等的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总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

如：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股东所拥有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

股东所拥有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监事

股东所拥有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 2024 年 5 月 20 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并代理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了解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 | | | |
| 2.00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
| 3.00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
| 4.00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 |
| 5.00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 |
| 6.00 |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
| 7.00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 | |
| 8.00 |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 | | | |
| 9.00 | 《关于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融资额度的议案》 | √ | | | |
| 10.00 | 《关于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 |
| 11.00 |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 | | | |
| 12.00 |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 | | | |
| 13.00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
| 14.00 |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 | | | |
| 15.00 |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
| 16.00 |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
| 17.00 |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

说明事项：1、请委托股东对上述审议议案选择“同意、反对、弃权”意见，并在相应表格内打“√”；每项均为单选，不选或多选均视为委托股东未作明确指示；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名称及签章(法人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810　　证券简称：山东赫达　　公告编号：2024-022
债券代码：127088　　债券简称：赫达转债

#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 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以电话、现场送达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田强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作出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 2024 年 4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既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又兼顾了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 年–2024 年)》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制定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和法人治理结构，并在公司经营管理各环节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对公司各项业务规范运行起到了较好的控制作用。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实际情况，公司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2023 年实现营业收入 15.56 亿元，同比减少 9.70%；实现利润总额 2.59 亿元，同比减少 36.6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0 亿元，同比减少 37.76%。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公司资产总额 37.93 亿元，较年初增长 13.85%；负债 16.98 亿元，较年初增加 17.1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0.95 亿元，较年初增长 11.33%。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4 年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年度审计的能力和执业资质，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在以往与公司的合作过程中，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对于规范公司的财务运作，起到了积极的建设性作用。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因此，监事会同意《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系为公司开展正常经营管理需要，交易价格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监事会同意此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是以公司正常经营为基础，目的是为了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止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的不良影响，使公司保持较为稳定的利润水平，符合公司的需求。公司就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已制定较为完整的控制流程和体系，投资风险总体可控。该交易事项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因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810　　证券简称：山东赫达　　公告编号：2024-030
债券代码：127088　　债券简称：赫达转债

#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 2023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99 号)批复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3 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6,000,000.00 张，每张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100.00 元，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600,00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7 月 7 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00,000,000.00 元，本次募集资金在扣除已支付的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 5,300,000.00 元(承销及保荐费用为 5,800,000.00 元，项目前期已预先支付保荐费 500,000.00 元，本次扣除 5,300,000.00 元)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7 月 7 日将人民币 594,700,000.00 元缴存于公司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临淄支行 640282812 账户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人民币 7,249,418.44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92,750,581.56 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和信验字(2023)第 000036 号的验证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截至 2023 年 7 月 18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累计金额为 341,226,850.48 元，其中：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的金额为 330,620,000.00 元。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23)第 10555 号《关于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予以确认，募集资金到位后已归还垫付款 330,620,000.00 元。

(2)公司募集项目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3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已支付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22,750,581.56 元(差额为：使用补充流动资金支付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人民币 7,249,418.44 元)。

(3)根据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总额不超过 14,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未到期余额 139,379,520.00 元。

三、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募集资金投向、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管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资金，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及保荐人已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签署了《可转债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协议得到公司切实有效的履行。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账户名称 | 开户行 | 银行账号 | 募集资金余额 |
|---|---|---|---|
|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临淄支行 | 640282812 | 265,837.46 |
| 合计 | | | 265,837.46 |

注：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发生利息收入 265,837.46 元，手续费 480.00 元。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 年度，公司已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本公司的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 | 59,275.06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45,337.06 |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45,337.06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0.00%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淄博赫达 30000t/a 纤维素醚项目 | 否 | 32,000.00 | 32,000.00 | 32,000.00 | 32,000.00 | 100.00% | 2023 年 12 月 | 1,542.75 | 否 | 否 |
| 赫尔希年产 150 亿粒植物胶囊及智能立体库提升改造项目 | 否 | 15,000.00 | 15,000.00 | 1,062.00 | 1,062.00 | 7.08% | 正在建设中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否 | 13,000.00 | 12,275.06 | 12,275.06 | 12,275.06 | 100.00% | –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60,000